

证券代码：603678

证券简称：火炬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24-068

转债代码：113582

转债简称：火炬转债

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担保事宜的进展公告（四）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**被担保人名称：**苏州雷度电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苏州雷度”）。
- **本次担保金额及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：**

本次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苏州雷度提供最高限额人民币 10,000 万元及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相关费用之和的连带责任担保，除此之外，公司已实际为苏州雷度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3.60 亿元；

- **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：**无
- **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：**无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担保基本情况

鉴于公司为苏州雷度提供的部分担保已到期，2024 年 10 月 21 日，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重新签订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，为苏州雷度提供最高限额人民币 10,000 万元及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相关费用之和的连带责任担保。

（二）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

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、2024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、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申请授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4 年度计划为所属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22.59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担保；为所属子公司与其供应商之

间的业务交易提供累计不超过 1.40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。在年度预计额度内，各下属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按照实际情况进行内部调剂使用。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“2024-021”、“2024-028”号公告。

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，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。担保对象的财务状况、资产负债率等未发生显著变化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1、名称：苏州雷度电子有限公司

2、住所：苏州工业园区苏华路1号世纪金融大厦1117-1118室

3、注册资本：人民币10,000万元

4、法定代表人：蔡劲军

5、成立日期：2003年6月4日

6、经营范围：销售电子元器件，提供技术服务。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，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。

7、关联关系：公司持有苏州雷度100%股权

8、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：无

9、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指标：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2024年6月30日 (未经审计)	2023年12月31日 (经审计)
资产总额	102,150.02	111,737.33
负债总额	22,443.16	34,503.74
净资产	79,706.85	77,233.59
项目	2024年1-6月 (未经审计)	2023年度 (经审计)
营业收入	38,380.79	92,223.75
净利润	2,473.26	4,709.34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保证人：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债权人：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

(1) 担保额度：最高限额人民币 10,000 万元及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相关费用之和

(2) 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(3) 担保范围：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、利息、罚息、复利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、迟延履行金、为实现债权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、仲裁费、律师费、差旅费、评估费、过户费、保全费、公告费、公证认证费、翻译费、执行费、保全保险费等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。

(4) 保证责任期间：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，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。

四、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

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苏州雷度业务经营需要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，有利于降低融资成本，保障业务持续稳健发展。被担保方经营状况稳定、资信状况良好，且系公司全资子公司，公司能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进行有效控制，担保风险总体可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。

五、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15.58 亿元，均系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，占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公司净资产的 28.77%；子公司为上市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9.60 亿元，占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公司净资产的 17.73%，无逾期担保。除此之外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三日